

(正面)

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考试录用公务员

报名推荐表

(适用于普通高等院校应届毕业生)

毕业院校(系):

身份证号: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出生年月		照 片
籍贯		生源		婚否		政治面貌		
所学专业及学位								
爱好和特长								
在校曾任何种职务								
奖惩情况								
个人简历				家庭成员情况				
院、系党组织对学生在校期间德、智、体诸方面的综合评价:								
负责人签字:			院、系党总支签章 年 月 日					

(背面)

填表说明：

1. 请填表人实事求是地填写，以免影响正常录用工作，未经毕分办签章此表无效。
 2. 照片样式为标准护照像彩照，1张，粘贴于表上。
 3. “生源”指大学生上大学前户口所在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。
 4. “奖惩情况”包括考生大学期间的各种奖励或惩处。学习期间，如获奖励，请学生处审核并将奖状或证书影印件加盖公章后附上。
 5. 填写本表“学习成绩”栏后，须盖教务处章。如有学生个人成绩登记单（表）可附复印件（加盖教务处章），免填此栏。